

证券代码：839452

证券简称：鑫雅豪

主办券商：华林证券

## 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5月1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鑫雅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5月1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崔小荣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孙虎因外地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)的有关规定,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。经征求候选董事的意见,现推荐选举崔小荣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董事长同时担任股份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聘任崔小荣先生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,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聘任宋明家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,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**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聘任刘迪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**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聘任蒋玲春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三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《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9 日